

# 菏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菏政办字〔2026〕6号

## 菏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人工智能+”行动的实施方案 (2026—2028年)》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大中专院校：

《“人工智能+”行动的实施方案（2026—2028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菏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5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人工智能+”行动的实施方案

## (2026—2028年)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工智能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山东省人工智能发展行动计划，加紧培育壮大新动能，打造智能经济和智能社会新形态，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 一、总体目标

坚持创新驱动、场景牵引、生态协同，以打造区域性人工智能创新应用高地为目标，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与市场主导双重作用，推动人工智能与重点产业、社会民生、政务服务深度融合，构建特色鲜明、优势突出、以智增效的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到2028年，产业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在十大重点产业领域培育3个左右行业垂直大模型，打造10个左右可复制推广的标杆应用场景，建设1—2个智能算力中心，带动相关产业规模突破20亿元。人工智能在教育、医疗、文旅等场景广泛普及，智能消费规模快速壮大，居民生活便利水平实现新跃升。以人工智能赋能政务服务，便捷化、精准化、个性化服务泛在可及，服务效能和水平大幅提升。

### 二、重点任务

## （一）人工智能+科学技术

1. 人工智能+科学技术。推动驻菏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科创平台深度应用科学大模型赋能研发设计、数据分析、动态优化、效果比选、验证放大等科研全流程，加快构建高质量、开放共享的科学数据集，提升跨模态数据处理与服务能力，推动以数智驱动的新范式重构科研底层逻辑。建立以企业需求为导向、以大模型为底座的产学研协同机制，支持在菏高校、科研机构联合企业共建科技创新实验室，聚焦高端化工、生物医药、现代农业等领域开展产业大模型应用创新，实现科技创新、工程转化与产品推广一体化发展。（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人工智能+重点产业

2. 人工智能+化工。立足石油化工、煤炭化工、精细化工等产业基础，深入推动原料购选、研发设计、生产调度、工艺优化、质量检测、设备维护、安全预警等各环节智能化，推动化工产品量质提升。支持细分特色领域引入垂直行业大模型，预测产品性能、优化合成路径，缩短研发周期，推动化工产业链向高端化、高附加值领域延伸攀升。加快推进智能化碳监测与污染物排放监测。加快推动化工园区智能化监管，运用人工智能视觉识别、数据智能分析等技术实现安全风险的秒级识别与应急联动。（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3. 人工智能+生物医药。围绕优质化药企业，运用人工智能赋能药物研发与生产全流程，实现分子构型设计、合成路线分析、实时工艺优化、质量分析管控、新型制剂开发各环节智能化，提升新药研发效率和产品质量。结合特色中医药企业，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中药材采选、配方优化、智能化生产、疗效验证等方面的应用。依托医疗器械重点企业，布局发展智能化、可穿戴医疗设备，加快研发新型智能医疗设备、智能健康器械。发展“一人一方”智慧中药个性化定制服务。构建以鲁西新区生物医药“产业大脑”为核心的智能数据协作平台，整合化合物库、临床试验及多组学数据等跨领域资源，为药物研发提供数据支撑。（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4. 人工智能+机电设备。推广应用自适应寻优、视觉检测和数智孪生等技术，实现智能决策、质量自检、工艺实时优化等。支持企业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展机电产品的开发验证、设计优化和集成控制改进等，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引导推动传统齿轮、轴承、电机、减速器等企业开发高精度齿轮、高端轴承、高功率伺服电机、精密减速器等具身智能核心零部件产品，支持优质企业研发或合作开发物流巡检、特种应用、产线协同、商务服务等领域具身智能产品，重点推进具身智能整机（车）制造企业招引落地，全面提升机电设备制造业的智能化水平和市场竞争力。（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

按职责分工负责)

5. 人工智能+新能源。依托重大储能项目，推动运用人工智能技术优化储能系统调度与充放电策略，提升电网对风电、光伏的消纳能力。借助“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和采煤沉陷区“光伏+”基地建设等，开发应用高精度功率预测模型，提升复杂天气下风电、光伏发电的预测精准度。构建数智孪生模型、工业视觉缺陷识别、智能预警系统等用于风光电站智能安全监测与故障预警，实现故障提前预警、智能检修调度等，提高安全保障和运维水平。依托电池制造重点企业，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电池制造全流程的寻优应用，提升电池制造的精度、效率与安全性。(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6. 人工智能+新材料。推动人工智能技术用于材料晶型预测、逆向材料设计、高通量虚拟筛选、分离纯化等，通过人工智能在新材料设计、制备、表征等多环节的应用，实现新型材料的智能化开发生产。推广数智孪生、视觉识别等技术，实现生产流程的智能化管控。鼓励企业牵头建立新材料细分领域可信数据库，提高高质量材料数据集供给和流通交易。依托锂电池新材料、高分子新材料等产业链，探索共建共享新材料研发智能平台，推动产业链整体跃升。(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7. 人工智能+农业。依托全市已建成的智慧农业应用场景，

推广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于病虫害智能识别预警、粮蔬生长全周期管理、畜牧业养殖智慧管理等多种农业场景。赋能牡丹特色产业，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牡丹成分分析、产品研发及生长模型构建中的应用，加快完善牡丹“产业大脑”，为牡丹产品全产业链发展提供智能决策支持。推广智能化农机、植保无人机的应用，探索发展无人化农场模式。充分发挥智慧农业平台作用，深入整合农业生产、气象、市场数据，助力农业向智慧化、高端化迈进。（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牡丹发展服务中心，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人工智能+社会民生

8. 人工智能+教育。依托国家及省市智慧教育平台，积极推广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与教育智能体，打造助教、助学、助评等智能化教学场景。重点推动课堂教学模式创新，鼓励农村薄弱学校开展双师课堂、专递课堂等数字化应用场景的教学模式。系统构建人工智能课程体系，在义务教育阶段开设通识课程，配套开发本土化教学案例。培育400名左右数智赋能教学骨干教师，加强智能教学环境建设，保障数字化教学所需的网络与终端支撑。通过数字化专项活动推动人工智能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与创新实践。（责任单位：市教育和体育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9. 人工智能+医疗。推动智能导诊系统应用，优化从预约挂号到诊后随访的全流程服务。积极推进人工智能辅助诊疗，加

快构建智能化诊疗体系。应用中医 AI 智能助手提高中医诊断效率和准确率。推进医疗设备智能升级，支持医疗检查、康复辅助、中医针灸推拿智能设备推广应用。强化基层医疗机构人工智能应用普及，提升基层智慧诊疗服务能力。深化医疗数据智慧化应用，助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基层。打造人工智能与医疗健康深度融合的典型标杆案例，促进医疗服务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人工智能+文旅。依托“中国牡丹之都”核心 IP，深度融合人工智能技术，重点构建以 4A 级景区为核心的智慧景区体系，重点引入 AI 导览、客流监控与智能票务系统，提升游客体验与管理效能。运用 AIGC、VR/AR 等技术，动态活化牡丹文化、水浒故事、商圣故里等特色资源，开发沉浸式演艺、数字文创产品。推动非遗戏曲、书画、武术等文化资源的数字化保存与 AI 活化创作，推进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等重点文博场馆的数智化建设，形成线上线下联动的文旅发展新格局。（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人工智能+交通。统筹推进车辆、公路、城市道路及附属设施智能化升级，提升“人、车、路、云”融合协同能力。提升公路数字化水平，加强道路、桥梁的智能化监测维护。推进铁路沿线环境智慧治理，构建视频监控与 AI 识别融合的智能监测

体系，实现违规行为自动识别与闭环处置。深化牡丹机场全流程智能化建设，运用 CT 安检设备与 AI 图像识别技术，提升运行效率。建设市级低空飞行服务管理平台，积极探索低空物流、工程巡检、应急救援、观光旅游等场景应用。推进新万福河航道数字化建设，部署智能感知终端，构建航道监测、船舶监管与应急调度一体化系统，实现水上交通智慧化管理，打造立体化、智能化、便捷化的综合交通体系。（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人工智能+消费。推进家居、家装企业开展智能场景化设计与系统示范应用，鼓励企业开发 AI 家居、家装产品。积极落实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对消费者购置智能产品给予补贴。支持人工智能先进技术、关键零部件和终端产品进出口。探索培育新型智能消费场景，通过多业态融合，进一步壮大消费规模。（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林业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人工智能+政务服务

13. 人工智能+数字政务。推进机关办公智能化，实现公文写作、审校、排版全流程智能化，提升机关运行效能。拓展政务数字人应用场景，提供全天候、智能化的政策咨询与业务办理服务。深化政务服务平台智能化改造，强化智能搜索、精准推送与智能问答功能，提升民政、社保等高频服务领域的政策问答准确率与用户体验。推动覆盖智能问答、政策解读、行政审批的大模

型应用，实现对企服务的精准化与个性化，持续优化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推动大模型应用于全市经济数据分析，提升智能辅助决策水平。（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大数据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人工智能+社会治理。依托全域视联感知网平台，持续扩容高点监控点位，深化“铁塔+5G+AI”能力，夯实社会治理的数字底座。应用政法综治专用大模型，拓展在信息检索、事件研判、处置建议、便民服务、决策参考等不同场景的深度融合应用。推动AI技术向基层延伸，探索建设社区级应用，提供精准便民服务，赋能政策咨询、异常情况预警、独居老人关怀等场景，实现从被动应对向主动发现的转变，全面提升社会治理的精细化、智能化水平。（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市委社会工作部、市公安局、市大数据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人工智能+安全应急。充分利用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推动安全生产责任“一清二实”，实现安全生产综合监管的精细化、数字化、智能化。依托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重点推进应急管理非现场执法场景建设，实现加油站等重点场所违规行为智能识别与违法线索分发。全面完成煤矿重大灾害风险防控系统建设，实现关键区域风险智能感知与预警处置。（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关键支撑

(一) 夯实数据基础。依托菏泽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体系，探索人工智能数据资产化路径，提升数据全流程服务能力。以菏泽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为核心载体，补充完善人工智能专项数据资源，实现与工业互联网平台、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等互联互通。依托数据标注产业化项目，引进和培育一批数据服务商，重点聚焦工业制造、特色产业、医疗健康、文体教育、商贸流通等领域打造高质量数据集。依托省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平台和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推进工业、医疗、文旅等领域的数据资源登记汇聚，降低数据获取与使用成本。（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筑牢算力底座。立足全市算力基础，构建集约化算力供给体系。依托鲁西南大数据中心和辰隆鲁西南智算中心等项目，持续提升智能算力占比，形成覆盖通用计算、人工智能训练推理的多元算力供给架构。规划建设更多智算中心项目，推进智算中心绿电直连，降低其运营成本。依托省一体化算力调度平台，实现算力资源的智能感知与动态调配，有效降低各领域人工智能应用门槛。推动建立普惠性算力服务机制，支持中小企业获取优质算力资源，为全市“人工智能+”行动提供坚实可靠的算力底座，支撑各领域 AI 应用快速落地与迭代创新。（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大数据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

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深化场景驱动。以产业的智能化需求和服务的智能化升级为核心，靶向梳理并发布高价值 AI 应用场景清单。结合我市产业基础，因地制宜培育创新性、特色性和新业态应用场景，推动场景开放从单一环节向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质量管理等全链条延伸。鼓励政府单位、国有企业、龙头企业在场景培育和开放方面引领示范，拓展更多创新场景，探索建设场景创新试验平台开展场景创新验证。同步建立市场准入、要素配置协同推进机制，并在特定场景探索包容审慎监管，为场景创新提供制度保障。(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 壮大产业生态。聚焦化工、生物医药、机电装备制造等产业，重点引育行业专用 AI 解决方案、智能软件与系统集成服务企业。同时，依托商贸、文旅、医养等特色场景开放，创新人工智能技术应用赋能，推动在细分赛道形成特色优势。鼓励产业链龙头企业设立或衍生 AI 业务部门，开发部署本领域智能体，在服务好自身数字化转型的同时，面向产业链上下游中小微企业输出轻量化、低成本的智能化解决方案。推动软件服务企业应用先进 AI 技术，转型为人工智能集成服务商。支持人工智能“一人公司”等新业态发展，鼓励创业基地或孵化园区规划建设“一人公司”园区(社区)。(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

职责分工负责)

#### 四、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市级“人工智能+”统筹协调机制，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与责任科室，强化市县联动、部门协同和政企协作，形成任务到岗、责任到人的推进体系。统筹好重大平台、项目建设和政策落实，定期调度重点工作进展。建立工作会商和督导评估机制，确保“人工智能+”各项任务高效推进、落地见效。(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抓好人才引育。依托泰山产业技能领军人才、政府特殊津贴等省市级以上重点人才工程项目，加大对人工智能领域高层次人才遴选支持力度。发挥重点企业引才用才主体作用，引导企业用好各级柔性引才用才支持计划，柔性引进人工智能领域高端人才。支持优质企业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人才平台载体，集聚吸引高层次人才来荷创新创业。(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加大资金支持。围绕人工智能领域国家级“小巨人”、瞪羚、专精特新等科技型企业全周期融资需求，构建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体系。积极推荐掌握核心技术等符合条件的人工智能企业和项目申报国家和省级资金支持。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人工智能领域早期项目的投资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开发“研发贷”

“专利质押贷”等专项金融产品，建立科技企业“白名单”制度，提供差异化授信支持。探索构建涵盖种子期、成长期到成熟期的全方位融资支持体系，为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提供强劲金融动能。（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菏泽市分行，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营造生态氛围。围绕“人工智能+”行动实施，重点开展示范引领与生态培育工作。在全市范围内遴选一批在传统产业智能化改造、大模型创新应用等领域成效显著的标杆企业和应用场景，通过典型案例推广、现场观摩等方式发挥示范带动效应。组织全市新闻媒体做好人工智能政策解读和科普宣传，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人工智能发展的良好氛围，推动形成政企学研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大数据局，各县区人民政府、鲁西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菏泽军分区，各民主党派市委。

---

菏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5月13日印发

---